

## 4. 《哥林多前書第三章》——與神同工

【組長本】

「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；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，所建造的房屋。」(林前 3:9)

這節經文讓我想起 12/30/22 七天火種禱告會的最後一天。我看目的異象『有一雙手；捲起袖子的手，正在翻土，看起來是準備用來栽種的。異象中的土是黑土，很肥沃、很鬆軟。』

2/1/23 那個主日(2/5)吳媽媽一進教會的時候跟我分享了她在 2/1 所看見的異象『她看見一片土地，很空曠，土也是被翻過的，是鬆的。』她的領受是教會弟兄姊妹的心已經預備好了，可以栽種了。另外，她說，在十一年前她做了一個類似的異象，但是當時的這片土地是硬土，地上到處都是大大小小的石頭，令人寸步難行；更別說栽種了。』

是的，『與神同工』意思乃是：『神是工頭，我們是小工。』教會是神的工作，但神透過祂的僕人而行動。所以有人說：『沒有神，我們不能作甚麼；沒有了我們，神也不願作甚麼。』教會是神所耕種的田地、神所建造的房屋、神的殿。我們如何『與神同工』？就是在自己的生命上耕種、建造和看守呢，在屬靈及真理上要追求成熟(3:1~9)

保羅對哥林多基督徒的指摘，是他們不肯在靈裏長進。他們本應領會「神深奧的事」，但他們卻仍然滿足於「淺水」的光景；他們本應開始嚼食聖經裏的「肉」，但他們現今仍在「吃奶」(2)。我們有時會勸人不要做一些「幼稚」的事，而保羅向這些基督徒所說的，正是這個意思。

這種「幼稚」和不屬靈，在爭執和嫉妒中表現出來。靈裏未成熟的一個標誌，就是過於注意和倚賴個別的教师或基督徒領袖(雖然在開始之時這種情形是很自然的)。我們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一 6 看見，這是初信的基督徒必須經過的階段；但日子久了，基督徒便必須學習單單倚靠基督，在靈裏長進。

作為基督的工人，一定要非常小心，不能用自己的光芒蓋過主人。我們只不過是園丁、是工人，我們收取了工資便要離開。別人讚美花園和屋子的美麗，那榮耀只應歸與神自己。保羅繼續談論基督徒教師的情況。這些教師就是帶領別人從基本信仰往前進的人。他將這些人比喻作建造者，把根基立在基督(11)自己身上，然後讓別人在上面建造，以致成為一個殿(16)；而聖靈就是這個殿的主人。

### 《問題討論》

1. 請讀 3:1-3。

「弟兄們，我從前對你們說話，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，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的，在基督裏為嬰孩的。」『屬靈的』指靈命成熟，行事為人受靈的管理、支配、引導、推動並帶領的人。『屬肉體』受肉體的支配。嬰孩的壞處就是無知，容易受騙，沒有判斷力，不會分別是非，很容易改變，容易笑也容易哭。他們對大人的事沒法子領悟，對於父母的愛和父母所要計劃的事，既不能了解，也不會分憂。保羅用嬰孩來形容靈命不成熟的信徒，他又說「我是用奶餵你們，沒有用飯餵你們。那時你們不能吃，就是如今還是不能。」◎請問：A. 從 2:1-3 中，是否可以找出保羅指責他們為嬰孩的原因？ B. 你認為這個問題只存在當時的哥林多教會嗎？ C. 請問我們如何餵養弟兄姊妹，讓大家可以屬靈的生命上茁壯及成長，並成為可以去服事及餵養別人的人？

【組長:A. 保羅用嬰孩的壞處比喻哥林多信徒靈性的光景：他們正像基督裡的嬰孩，沒有屬靈的判斷力，容易受騙，容易改變，難於領會屬靈的事；他們所注重追求的事，沒有很高的屬靈價值。在恩賜上長進，真理的知識豐富(參林前一 5，7)，和靈命的成熟實在是兩回事。有恩賜有知識的人，並不一定

屬靈；靈命成熟、更像基督的人，才是真屬靈。【林前三2】「我是用奶餵你們，沒有用飯餵你們。那時你們不能吃，就是如今還是不能。「你們仍是屬肉體的」：『屬肉體的』指受肉體的控制與支配，在肉體敗壞性情的影響之下行事為人。「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分爭」：『嫉妒』指認為別人無權擁有比自己更優越的地位和財物，因而妬忌別人的成就和所得；『分爭』指由嫉妒的心而發出的行為，包括爭鬥、吵架、不和等。嫉妒分爭是屬肉體的記號之一(參加五 20~21)；屬肉體的人喜歡高抬自己、壓抑別人。B. 相信現今的教會也是有不少的屬靈嬰孩，以致於在教會仍存在一些：只有某些人或是固定某幾個同工在服事，甚至只有牧師在服事。C. 自由發揮..】

2. 「有說：『我是屬保羅的』；有說：『我是屬亞波羅的。』這豈不是你們和世人一樣嗎？亞波羅算甚麼？保羅算甚麼？無非是執事，照主所賜給他們各人的，引導你們相信。」此段經文中保羅要教導我們的是，作主工的人要記住：無論 神給你多大的恩賜，無論你成就了多大的工作，成事都在於神。當信徒一高舉人的時候，嫉妒和分爭就會產生。嫉妒一字基本意義近乎「熱心」、「熱情」，可是這種情操很容易變成猜忌等等。哥林多的信徒他們的眼光只有屬世的智慧，不是聖靈充滿的智慧。保羅一開始提及分黨(1:10~12)，就一直強調這一點了。分爭結黨，十足證明哥林多人屬世的思想，沒有屬靈的透視。在各地的教會中也常見紛爭及分裂問題，而這些問題往往是從服事火熱的群體中出現的◎請問：你認為是嗎？為什麼？我們如何避免呢？

【組長：導致教會分裂的那些分裂，在基督的身體裡，是一件悲哀而又常見的事。不管什麼原因，教會分裂的影響都是毀滅性的。教會分裂使成熟信徒痛苦和沮喪，使新信徒失望，對牧師及其家庭的生活造成破壞，並使基督的名蒙羞。但還是有希望的；分裂的教會可以經歷癒合和恢復。教會就像醫院，擠滿了受傷和生病的人，但在教會裡，疾病是罪，而傷口是我們因罪而加在自己身上和別人身上的。有一種罪會導致很多問題，那就是缺乏饒恕。沒有一個基督徒是完美的，沒有一個牧師、長老或執事是完美的。當所有這些不完美的人聚在一起，分歧、傷害感情和誤解是不可避免的。如果我們對別人的期望太高，失望是不可避免的，會導致進一步的傷害和怨恨。我們對彼此的回應應該是用仁慈和憐憫以及基督的愛彼此饒恕(以弗所書 4:32; 歌羅西書 3:13)，基督的愛遮掩了許多的罪，隨之而來的是更大的互相服侍的承諾(彼得前書 4:8-11)。】

### 3. 請讀 3:6-8

「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 神叫他生長。」(V. 6-8)『栽種』產生生命；保羅的事工偏重於開荒佈道，到沒有傳過的地方傳福音(羅 15:19~20)。『澆灌』是幫助生命長大；亞波羅的事工重在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(徒 18:27)。『栽種』和『澆灌』都是簡單的過去式，而『叫...生長』卻是過去不完成式，這表示工人的工作都會成為過去，但 神叫信徒生長的工作卻不斷的在進行著。澆灌是極好的，任何作物要生長發育都不能缺少它。但成長的奧秘是存在於種子本身。不是泥土，也不是水；生命是在種子裏。於是在 V9 中說：「與神同工，神的田地、神建造的房屋」這語句把 神的主動加強了。事奉的人和被服事的，都不過是 神的器皿，全都出於神，也屬於神。◎請問：在這段經文中，保羅想要教導我們什麼？

【組長：保羅表示，像他和亞波羅這樣的人，不過是僕人，彼此扶助，仰賴神。只有神叫人靈性增進。主的僕人本身並沒有帶來生命的能力。既是如此，傳道人之間又為何要彼此嫉妒爭競呢？他們各人應完成分派給他們的工作，在看見主施恩的膀臂時同感欣喜。神用人作祂的器皿，把祂真理慈愛的訊息傳達給人；不過只有神能喚醒人心接受新生命。只有祂能創造人心，也只有祂能再造人心。我們應該把一切榮耀歸與神，不應該誇耀人有甚麼長處，這樣才可以避免比較、紛爭。服事是與神同工；與人同工，唯有謙卑才能在同工中帶出神的榮耀；而不是人的驕傲。】

4. 請讀哥林多前書 3:10-11。「我照神所給我的恩，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，立好了根基，有別人在上面建造；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。」「工頭」指的是建築師，工程師，施工總管等，因此，工頭乃遵照主的意旨行事。因此，屬靈生命及建造教會就要「立好了根基」。◎請問這 A.『根基』是指什麼？這個根基為什麼這麼重要？ B. 現今假先知、假信仰充斥這個世代，你所聽聞的異端或假道理的有哪什麼？

【組長:A 保羅是藉傳釘十字架的基督(林前 1:23; 2:2)在哥林多教會立好根基的。只有這位永活的基督可以作教會的根基，所以教會應該全然倚靠耶穌基督，不倚靠屬物質的財產、權勢。B 根基既是耶穌基督，在上面建造的還該是耶穌基督；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，也沒有人能用別的材料建造，只能用基督。目前常混淆基督教純正信仰的有:東方閃電(又稱全能神教會)、摩門教、真耶穌教會…】

5. 在談論基督教異端時，我們來定義幾個名詞。「極端」：屬基督宗派，不違背聖經核心教義的原則下，而極端的主張某種觀念。「異端」：讓人誤以為屬基督宗派，因違背聖經核心教義，而被基督教會視為「非基督宗派」者。「異教」：或稱為「其他宗教」，在其教義中不論及耶穌基督的福音。以上最令我們擔心的是『異端』因為它們如披著羊皮的狼，在信仰及教導上偏離了真理，以致許多人容易踏入『誤區』把它們當成是基督的信仰。歷代基督教會為了堅信信仰價值與核心，以及面對異端的挑戰，而在不同時期以不同的「信經」來撮要教義的核心，它是一把信仰的尺。各種正統的基督教派都承認使徒信經，當別人所傳講的道理和福音超出這把信仰的尺時，就是一種異端。早期大公教會有三大信經即《使徒信經》，《尼西亞信經》，《亞他拿修信經》。在傳統教會常使用的信仰告白是《使徒信經 The Apostles' Creed》如下：

使徒信經（信義宗版本-華語）

『我信上帝，全能的父，創造天地的主。我信耶穌基督，上帝的獨生子，我們的主；因著聖靈成孕，從童女馬利亞所生；在本丟彼拉多手下遇難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死了，葬了；下到陰間；第三天從死裏復活；後升天，坐在無所不能的父上帝的右邊；將來要從那裏降臨，審判活人、死人我信聖靈；一聖基督教會，聖徒相通；罪得赦免；肉身復活；並且永生。』阿們。

◎請問:從《使徒信經》的內文，你是否可以找出我們信仰的中心呢？

【組長:信經可分為三段：第一段宣認父神為創造之主；第二段宣認基督為神也為人，並承認其救贖之工；第三段宣認聖靈、大公教會及信徒成聖之生活。《使徒信經》不是抽象偏重邏輯的陳述，而是真實的信仰告白，歷代教父皆尊崇此經，且至今仍為各宗派所接納，成為眾教會彼此相通的基礎。】

6. 請讀哥林多前書 3:12-15。保羅以「金、銀、寶石、草、木、禾稈」來形容信徒在根基上有不同的建造。『金銀寶石』指有屬靈的價值，高貴且耐久，又經得住神的審判和試驗的工作成果。在聖經中，金表徵神的性情，銀表徵基督的救贖，寶石表徵聖靈的變化工作。而「草、木、禾稈」：指沒有屬靈的價值，低賤且不能耐久，又經不起火的試驗的工作成果。金銀寶石都不是長在地面上的東西，這些都得往深處去發掘，才能得著；草木禾稈都長在地表上，要得著是容易的。所以，凡從裏面深處生出來的，在裏面蘊蓄著的，就有神的工作在裏面是有價值；不朽壞的。然而保羅又指出：「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，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，有火發現；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」◎請問:A. 從這屬靈生命的建造工程比喻中，保羅要表達的是什麼呢？ B. 請問什麼是經不起火的試驗？可否舉些生活及信仰的實例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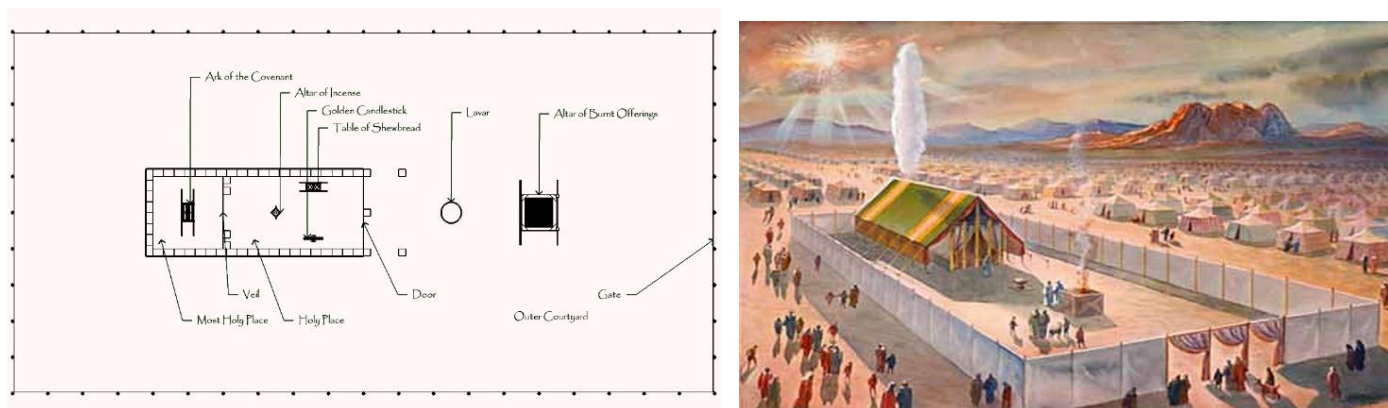
【組長:A. 「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」：『那日子』顯然是指基督再來之日，審判之日。「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」：意思指人的工程必須經過如火那樣的考驗和審判(彼前一 7)。建造的工程不

只是看今天的果效，而且要看能否存到主來。時間是一個考驗的因素，在神的光中，有些東西，不需等待火來燒就會自行消滅的。而那些能存留下來，經得起神在時間裏試驗的東西，才有真正的價值。B. 建造的材料有兩種：一種是金銀寶石，有人用靈意講解，說金是表信心，銀是表愛心，寶石是表忠心，金銀寶石是體積不大，價值卻很大，是火燒不掉，有永存的價值。也就是說：這種工程是遵照神的旨意去做，也是照神的方法去做。

另一種材料是草木禾稈，數量多體積大，但素質不好，表示出於人意的建造，又是用人的方法去完成；雖然外表好看，卻經不起火燒，提醒我們事奉主必須小心…，而好的建材是我們的：忠心、良善、有見識…。】

## 7. 請讀哥林多前書 3:16-17。

「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嗎？若有人毀壞神的殿，神必要毀壞那人；因為神的殿是聖的，這殿就是你們。」『殿』字原文是指聖所，表明教會神聖不可侵犯的性質。我們就是神的殿，我們基督徒的生活，也像神的聖殿裏的光景。外院有許多人宰牛宰羊獻祭，真是忙，但至聖所裏卻很安靜。我們基督徒的生活，外面雖然很忙，但是在靈裏一點都不被攪動。神的聖殿是有分裡與外，如圖下：



(參考圖：爾灣聖圖改革宗長老教會網頁)

會幕從外到內，一共有六項聖物：1. 祭壇、2. 洗濯盆（外院）

聖所內：1. 金燈檯、2. 陳設餅桌、3. 金香壇、

至聖所：6. 約櫃。

曾經有人把會幕的內容與設計比喻為信徒靈命的三個階段：

1. 外院代表稱義，靠著基督的代贖(祭壇)和聖靈的潔淨(洗濯盆)，信徒得以稱義。
2. 聖所代表成聖，信徒進入成聖的生活，就有真實生命的流露，可以活在上帝的光照中(燈檯)，飽享靈糧(陳設餅桌)，並有蒙悅納的禱告(香壇)。
3. 至聖所代表得榮耀，信徒至此即與上帝同行，活在上帝無盡的同在當中。

「因為神的殿是聖的，這殿就是你們」：意指教會(我們信主的人)是從世界裏被分別出來歸神為聖的。  
◎請問聖經中所提的聖殿是百姓獻祭及敬拜的中心，如今為什麼把我們的身體比喻為神的殿呢？

【組長：是的，我們是神的殿，不管是個人或是集合體來講，我們都是神的殿。就像彼得說我們是靈宮當中的活石、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房角石，我們每一個人就是神在地上的教會中的一小部分；如果以個人來說，當我們有聖靈內住開始，神的靈、也就是聖靈就居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的身體也就是聖靈的殿。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不僅僅是在哥林多的教會，我們今天的教會也常常有這樣的問題，那就是許多的基督徒過著與外邦人一般無異的生活；除了星期天上教會以外、有的人會整天追逐世上的事物、例如名牌、例如時尚、例如名聲、例如金錢、例如權力；並不是說基督徒就不應該擁有這些，但是如果我們生活的目的、是為了追逐那些目標的時候、那我們當基督徒就已經迷失方向了。】

## 8. 請讀哥林多前書 3:18-23。

世界的智慧常陷人於自欺；有了世界的智慧，常會輕看屬靈的智慧。屬世的學問有時會成為靈性上的攔阻，使人得不到屬靈的智慧。所以保羅說：「你們中間若有人在這世界自以為有智慧，倒不如變作愚拙，好成為有智慧。」注意：「自以為」與「倒不如」，保羅不是根本上反對屬世的智慧，而是說，人若是自以為有智慧，以致不敬畏耶和華，倒不如變作愚拙，好得著屬靈的智慧，因為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」（參箴 9:10），其實這正是保羅本身的經歷。

保羅、亞波羅、磯法，都是人，所以不應當拿他們誇口。唯有主耶穌基督和祂的救恩，才值得我們誇口。若是拿人誇口，等於把信徒的地位降了格。保羅提到教會在基督裡的地位時，說：「……萬有全是你們的。」教會既與耶穌基督一同承受萬有（弗 1:10-11），只能以比萬有更偉大的主誇口，不該再分彼此，各自拿人誇口了。◎請問 A. 為什麼「主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詭計」呢？ B. 為什麼不當拿人誇口？

【組長：A. 因為他們以為屬世的智慧是萬能的，要用屬世的智慧來了解屬靈的事，結果反因自己的聰明，誤解屬靈的事。屬世的智慧固然能夠解決經濟、哲學、科學、以及人類一些物質方面的問題，但是它絕對不能夠透徹屬靈的事。這就好像工程師能替人解決房屋的問題，但不能解決人的心理和精神方面的問題；醫學家能把病人醫好，但卻不能把汽車修好。所以人若因自己有屬世的學問，便自以為有能力通曉屬靈的事，實在可以說是「中了自己的詭計」。

B. 我們必須拿神誇口，而不應該拿神在萬有當中所揀選的某些人為誇口。神所賜予或命定的，無論是「世界、或生、或死、或現今的事、或將來的事」，都為著教會的益處，都在萬有裡互相效力。教會是屬基督的，基督是屬神的，我們在神裡面已經是一體，我們所敬佩的神僕固然是屬我們，別人所敬佩的神僕也是屬我們的，我們也是屬別人的，別人和我們都是屬基督的，這樣，何必特別為某一個人誇口！】

參考：《丁道爾聖經註釋》、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》、陳終道《新約書信讀經講義》